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4-002

##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1月8日以通讯结合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2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张洪发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由监事田丰先生主持。

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单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单项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且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延吉厂区）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对其他募投项目厂区产生任何影响。同意公司将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延吉厂区）节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约为2,537.44万元（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九日